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5月10日(星期二)上午8時30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校長瑞洲

紀錄：張意曼

出席人員：陳○洲、林○彥、洪○洲、吳○輝、辜○修、羅○佑、簡○菱、許○淵、洪○川、蘇○瑋、陶○煦、王○遠、翁○凱、連○勝、黃○昭、王○利、沈○盛、張○曼、謝○達、許○原、李○霖、古○維、鄭○傑、白○政、陳○雄、陳○鋒、邱○僮、江○津、廖○聖、洪○義、李○積、施○欽、黃○梅、林○妤、梁○琪、周○猷、蔡○鴻、徐○威、蕭○人(計39)

列席人員：楊○歲

缺席人員：鄭○宜、藍○凡、高○雅、陳○雯、王○哲、蔡○源、陳○利、王○昶(計8人)

### 壹、主席報告：

今日會議比較多，行政會議後，尚需討論、說明百周年校慶流程、準備細節及人員定位，接著還有學校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及校園空間規劃會議，所以今早行程比較多。請各處室把握時間，希望行政會議可以在一小時內完成。本次會議程序依議程進行，先進行議題討論，接下來請各處室擇要作業務報告。

###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無。

三、各處室工作報告：

△ 教務處報告：如附錄。

裁示：有關老師居家隔離之課務處理方式，會後請人事室會同教務處、學務處討論，擬定明確之作法後，再盡快讓老師們知道。

△ 學務處報告：如附錄。

裁示：請學務處隨時掌握指揮中心或教育部新的防疫規定，並與嘉義市教育部、衛生處隨時保持即時的聯繫，緊盯規範的變動，配合最新規定調整防疫作法。

△ 總務處報告：如附錄。

裁示：百周年校慶將至，有很多清潔工作，感謝總務處動員人力清洗樂群堂前之階梯，其他周邊環境如有需整理者，也請利用這幾天盡快清理。

△ 實習處報告：如附錄。

裁 示：感謝各科對專題製作、技能競賽、科展等競賽活動之大力推動，尤其幾個科在科展的成績一年比一年好，專題製作獲得的成績也相當不錯，在此恭喜、也感謝各位師長大家的幫忙。

△ 進修部報告：如附錄。

裁 示：進修部的學生數逐年減少，這是無可避免的，有關招生訊息、招生科別還請大家幫忙宣導。

△ 輔導室報告：如附錄。

裁 示：所報告的幾個活動，各位同仁如果時間許可的話，請盡量參加。

△ 圖書館報告：如附錄。

裁 示：

(一)感謝世威分享珍藏之物品展出。

(二)小論文競賽部分，本校有31件小論文參展，僅2件得獎，感謝圖書館掌握到未能獲獎的問題，未來學生參賽時，再請提醒學生注意這些問題，希望一次比一次更進步。

△ 主計室報告：如附錄。

裁 示：請各處室、同仁配合辦理。

△ 汽資中心報告：如附錄。

裁 示：辦理支援教學活動請注意防疫的措施、作為，尤其是來的學生不受控的話，仍要予以糾正。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訂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說 明：如附件 1。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修訂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提升學生英語文成效獎勵實施要點(詳附件 2)，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實施計畫」、「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等實施計畫進行最新規範修正。

(二)獎勵金額包含：報名英檢報名費、通過英檢證書及英語文競賽成績優異等。

(三) 為公平審查獎勵金發放，本次實施要點特別設置審查委員會，置委員 5 人，其組織成員如下：教務主任、教學組長、實驗研究組長、

(四) 英文科召集人及 2 位英文科教師(由教務處遴選聘任)。

決 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召開審查委員會之前，請業務單位事先準備，將通過不同英檢等級之學生製成建議發放獎勵金名單，送委員會討論。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 一、前次會議要求各處室於本次會議中報告資本門執行情形，今天各處室可能太忙忘了，請主任們於月底之行政會議中提列、說明資本門之執行情形。
- 二、百周年校慶活動請主任們號召科內老師、同仁一起參加，本次校慶類似是學校生日，我們希望越多同仁一起參加校園演唱會、慈善音樂會等相關活動，大家一起來參與、慶祝。尤其是慶祝大會當天會有很多老校友回來，如果有同仁接待，可以讓老校友有回家的感覺，但若老校友們回學校都沒有人理他，將會感覺疏離、冷清，所以希望大家都能踴躍參與校慶活動。

陸、散會：上午 9 時 25 分。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草案)

111 年 5 月 00 日 行政會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授體部字第 1100006595B 號令修正頒布之體育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訂定之。
- 二、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之宗旨討論本校運動績優學生繼續升學，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培育運動專業人才。  
體育班發展之運動種類，以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及中央主管機關推動之學生運動賽會競賽種類為原則。
- 三、本會依本校發展運動特色，討論體育班課程與教學規劃；協助運動訓練之督導；進行運動科學之應用發展與整合；充實運動傷害之防護；辦理體育班之校內自評以及其他有關體育班發展事項。
- 四、本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學務主任為委員兼任執行秘書，體育組長為委員兼任執行總幹事，教務主任、輔導主任、專項體能(技術)課程指導教師三人、專任運動教練一人、體育班家長代表一人、體育班教師代表(含體育教師及共同科目授課教師)五人等擔任委員組成，共 15 人。另設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不佔委員會名額)。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 五、本委員會開會時，以校長擔任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其指定代理主席或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六、本委員會之成員均為無給職，任期壹年(每年八月一日至翌年七月卅一日止)，委員及工作小組成員隨其職務進退之。
- 七、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審議課程及教學規劃：內容包括課程計畫、個別化課程、自編教科用書、競技運動綜合訓練課程計畫、體育班訪視、課程評鑑、生涯發展、職能探索、運動防護及運動科學應用。
  - (二)、審議學生對外出賽事項：內容包括出賽之課業成績基準及每學年度出賽、培訓計畫。
  - (三)、審議學生學習輔導措施：內容包括補課規劃、課業輔導及學習扶助模式。
  - (四)、審議學生調整術科專長項目，或因故不適合繼續就讀體育班需轉班或轉學。
  - (五)、督導運動訓練。
  - (六)、辦理體育班校內自我評鑑。
  - (七)、指定體育班召集人及遴任導師。
  - (八)、其他有關體育班發展事項。
- 八、本會出席人數需達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通過；贊成與反對同數時，取決於主任委員。
- 九、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惟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視實際需要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 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提升學生英語文成效獎勵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4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行政會議○○

- 第 1 條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實施計畫」、「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等實施計畫。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英語文能力檢定測驗(包含：GEPT全民英檢、TOEIC多益測驗)、英語文競賽成績或學習英文成效良好，以提升校內同學英語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第 2 條 本獎勵要點適用對象為入學後參加本校開設上述之「提升英語文成效」課程並通過英語檢定或參加英語文競賽之同學為優先。
- 第 3 條 本獎勵實施要點，為公平審查獎勵金發放，設置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置委員5人，委員任期一年，任期自每年八月一日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其組織成員如下：教務主任、實驗研究組長、英文科召集人及2位英文科教師(由教務處遴選聘任)。
- 第 4 條 本獎勵標準及獎勵金額如下：  
1. 通過全民英檢、新多益測驗或各類語文檢定證照等級，授予最高獎勵金為2000元為限。  
2. 英語文競賽成績優異，授予獎勵金最高獎勵金為2000元為限。(依據競賽規定)  
3. 參加檢定測驗之補助報名費，需適當年度報名人數及成績優異者為優先。  
4. 上述獎勵金，需適當年度補助經費及獲獎同學人數，由審查委員進行討論並規劃獎勵金額。
- 第 5 條 為鼓勵學生參與其他英語文能力測驗，本獎勵辦法適用於全民英檢、多益測驗(TOEIC)、托福(TOEFL)及 IELTS等，計分標準對照如附表。
- 第 6 條 符合第4條規定之原住民、身心障礙、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家庭成員、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女、失親、單親、隔代教養家庭成員或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得列入優先補助其參加英文檢定之報名費用(1年以補助同一人1次為限)。(需視當年度經費編列情形補助)
- 第 7 條 第4條獎勵金與第6條補助報名費用，符合標準之學生僅能擇一領取。
- 第 8 條 本辦法獎勵經費由本校當學年度「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實施計畫」、「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及「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項下支應，若不足時由教務處審酌相關經費，陳報校長由校友會或家長會項下支應。
- 第 9 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 各處室工作報告

## △ 教務處報告：

※教學組報告：無。

※註冊組報告：

- 一、111 學年度甄選入學應屆畢業生已於 5 月 3 日完成資格審查作業。
- 二、111 學年度技優甄審於 5 月 5 日~11 日報名（個別報名）。
- 三、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登記分發將於 5 月 9 日~13 日進行資格審查。
- 四、高三第六學期成績將於 5 月 12 日~13 日上傳甄選入學及大學個人申請系統。
- 五、國中入班宣導目前已有南興、民生、嘉義、北園等四所國中來文，相關時程如下，將於（行政）會後召開招生委員會，協請各單位協助宣導。

國中	日期時段	宣導方式	所需人力
南興國中	5/25(三)上午 10:10~11:00	集中宣導	1
嘉義國中	5/25(三)上午 09:55~10:55	入班宣導	6
北園國中	5/27(五)上午 14:20~15:05	入班宣導	3
民生國中	6/2(三)12:50~13:40	集中宣導	1(註冊組)

※設備組報告：

- 一、教務處本年度辦理「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已完成初步作業。本計畫為教育部指定全國中小學均須辦理，將補助本校行動載具，未來計畫內容需要各科協助(研習參與、公開觀課)，後續會召開校內會議進行計畫執行協調，屆時請各科主任務必出席與會。
- 二、62 屆分區科展辦理完成，本屆分區科展共獲得一特優、一優勝與三佳作，得獎數目為近年來最高：
  - (1)工程學科特優，將代表雲嘉地區參加全國科展  
 作品名稱：二維複合式凸輪於自動鏟花之研究  
 參賽學生：陳政緯、黃楷程、黃泓碩  
 指導老師：張智賢、高文雅  
 榮獲工程學科特優，將代表雲嘉地區參加全國科展
  - (2)工程學科優勝  
 作品名稱：滴「血」認「清」  
 參賽學生：邱詩涵、呂汶安、王名淵  
 指導老師：王孟宸、陳慧娟
  - (3)農業與食品學科佳作  
 作品名稱：「植」「球」對決  
 參賽學生：彭翊婷、曾子修  
 指導老師：王孟宸、王文哲
  - (4)工程學科佳作  
 作品名稱：早餐推薦機



參賽學生：莊?嘉、蔡尚霖、李宗豪

指導老師：蔡志鴻、蔡家源

(5)行為學與社會科學科佳作

作品名稱：刑事案件與路燈相關性探討

參賽學生：呂家瑋、李佑珊

指導老師：陳敏雄、陳尚民

※實驗研究組報告：

一、111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計畫書已於4月11日(一)上傳完畢，最近審查意見會公佈給各校，屆時再麻煩各科、學務處、實習處、輔導室與圖書館提供協助完成修改。

二、110學年度第2學期優質化計畫執行內容請各科與相關單位盡快完成執行。

三、110學年度第2學期優質化計畫相關內容目前執行率如下：

經常門

項目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執行率
1	(經)落實學校課程發展	教務處、各科	4.06%
2	(經)推動創新多元教學	教務處	40.59%
3	(經)深化教師教學專業	教務處	27.23%
4	(經)導引適性就近入學	教務處	59.95%
5	(經)加強學生多元展能	實習處	22.03%
6	(經)形塑人文藝術素養	圖書館	14.02%

資本門

項目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執行率
1	(資)推動創新多元教學	教務處	採購中
2	(資)導引適性就近入學	教務處	採購中
3	(資)形塑人文藝術素養	圖書館	採購中

※綜高學務組報告：無。

※綜高課務組報告：

一、研習辦理：

1. 4月已辦理及5-6月預計辦理之研習：

(1) 4/8(五) 辦理「111年度英語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國際教育多元文化融入與全英授課差異化教學策略」。

(2) 4/22(五) 辦理「111年度英文素養聽說讀寫教學種子回流培訓研

(3) 4/23(六) 辦理「111年度種子教師共備社群-【南一區及多元評量核心社群與進階種子】共備社群」。

- (4) 4/26(二) 辦理「111 年度英語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研習-生涯規劃融入與 ICT 資訊科技融入英語教學」。
- (5) 5/13(五) 預計辦理 111 年度英語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研習「英文素養教學與多元評量實作工作坊」。
- (6) 5/28(六) 預計辦理「111 年度種子教師共備社群-【中區】共備社群」。
- (7) 5/27(五) 預計辦理「111 年度種子教師共備社群-【中區】共備社群」。
- (8) 6/7(二) 預計辦理「111 年度媒體素養融入英文教學暨 AR 實境解謎:遊戲化教學實作與應用」。

2. 4 月已召開及 5 月預計召開之會議：

- (1) 4/27(三) 召開第三次工作小組會議。
- (2) 5/19(四) 預計召開第四次工作小組會議。

3. 5/5-5/6 中心 2 助理預計至臺師大協助工作圈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1 年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決賽，擔任佈展、規格及安全審查、評審工作人員。

4. 5/25(三) 預計繳交 111 學年度計畫書及 110 年期末報告至工作圈。

**二、國教署/工作圈交辦事項：**

1. 4/8(五) 完成填報工作圈中心 111 年第 1 季經費執行狀況。4/11(一) 完成更新 110 年度「推廣十九項議題及融入各科教學」及「素養導向研習」辦理情形(截至 111/3/31 止)。
2. 4/11(一) 完成更新完成 111 年 1-3 月各工作項目成果(量化數字)。
3. 4/11(一) 完成回覆工作圈 110 年度「推廣十九項議題及融入各科教學」及「素養導向研習」辦理情形(截至 111/3/31 止)。
4. 4/15(五)完成回覆工作圈 111 年 5 月活動預告調查。
5. 4/19(二) 由校長、教務主任、3 位組長及 2 位助理參加「群科、推動、綜合高中中心暨技術教學中心聯席會議」。
6. 4/29(五) 由 2 位助理參加工作圈召開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111 年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助理線上會議」。

**三、中心行政業務：**

1. 發行 4 及 5 月電子報：

- (1) 4/26(二)發行電子報第 45 期。
  - (2) 5/25(三)預計發行電子報第 46 期。
2. 召開中心工作小組會議：
- (1) 4/27(四)召開第三次工作小組會議。
  - (2) 5/19(四)預計召開第四次工作小組會議。
3. 持續檢視新課綱校訂參考科目及教學大綱：
- (1) 已依照委員意見於 4 月 21 日發文至需修改之學校。
  - (2) 預計 5 月 5 日(四)前請修改教學大綱學校回覆資料。
4. 辦理 111 年新課綱宣導：
- (1) 原發文未申請之 48 校已陸續提出宣導申請，於 4 月 6 日至 15 日已逐一打完電話。
  - (2) 聯繫結果為仁義高中剩高三班即將畢業跟新榮高中兼任教師不申請、高鳳工家停辦招生不申請，大理高中為純綜高不申請，美和高中尚未申請，其餘 43 校均已申請線上或實體宣導。
  - (3) 4-5 月陸續收回宣導成果報告及核銷宣導費用。
5. 辦理 111 年入校陪伴計畫：
- (1) 截至 4 月 1 日止共計有 4 校申請，已陸續安排講師辦理中。
  - (2) 4 月 26 日寄信詢問東部種子教師學校及電話詢問南部少數學校教學組長是否有興趣申請參加。
  - (3) 5-6 月核銷相關費用。
6. 4-5 月核銷 110 年種子教師撰寫教案稿費。
7. 5 月預計核銷 110 年中區教案教授審查費 3 件。
8. 5 月預計核銷 110 建置歷屆統測試題 Google 表單測驗線上資源編稿費 10 件。

※特殊教育組報告：無。

#### △ 學務處報告：

- 一、對於新冠肺炎疫情，國內近期本土疫情擴散發生，請務必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要做好各項防疫措施，落實個人衛生，量體溫、用肥皂洗手、用酒精消毒，保持社交距離，避免出入人群擁擠場所，自我留意健康狀況，確實遵守「生病不上班上課，不入校園」，若有出現發燒、咳嗽等 COVID-19 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避免到校上課(班)，以維護自身及校園健康安全的環境。

- 二、因應疫情升溫，5月4日各班討論園遊會事宜結果如下：贊成舉辦39班、贊成停辦28班、無意見3班、居隔1班、逾時未交7班，決議如期舉辦。因應疫情本次園遊會不對外開放，有販賣飲食請勿邊走邊吃，各攤位可設置飲食座椅或定點飲食。
- 三、教育部於111.5.7記者會宣布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調整防疫措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Q A。111.05.07.:

序號	問題	回答
1	此調整方案為何國小與國、高中不同規定?	考量國小及幼兒園學童因疫苗施打尚未普及，且同班師生相處密度較高，為顧及學童健康安全，採取與國、高中不同的實施方式。
2	當學校「學生」為「確診個案」時學校如何處理?	分為以下幾種類型： 1. 國小及幼兒園：確診個案所屬班級之同學與導師，全班暫停實體課程3天，並由學校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 2. 國中及高中：確診個案同班同學不須居家隔離。確診個案如「確診前2日內」曾到校上課，其所屬班級之座位「九宮格」同學，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並由學校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 3. 各級學校課程、社團及活動：與確診個案於「確診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該類人員(教師、學生、教練等)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並由學校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 4. 住宿學生：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離，由學校發放1人3劑快篩試劑。
3	當學校「老師」為「確診個案」時學校如何處理?	1. 國小及幼兒園： (1) 如確診個案為班級導師，該班級學生暫停實體課程3天，並由學校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若確診個案非班級導師，其授課班級不受影響、不用暫停實體課程。 (2) 如確診老師身體不適、無法進行線上教學，可請「公假」，由學校課務排代。 2. 國中及高中： (1) 確診個案導師班級與授課班級學生，皆不受影響。 3. 教師辦公室： 請依照學校持續營運計畫辦理，本部會依照指揮中心新規定再提供建議。
4	與確診者同一社團、表演、運動或搭乘交通車，是否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	1. 學校課程、社團及活動之人員，與確診個案於「確診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該類人員(教師、學生、教練等)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並由學校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 2. 確診個案於「確診前2日內」曾搭乘交通車，其餘學生如與確診個案「在無適當防護下(如摘下口罩)，曾於24小時內累

序號	問題	回答
		計大於 15 分鐘面對面之接觸」，才必須實施「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但不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
5	如班上有確診個案，實施 3 天防疫假的日期如何計算？	1. 請學校先確認確診學生於確診前 2 日有無到校。 (1) 若確診學生確診前 2 日有到校： 自學校得知學生確診當日開始計算。如：學校於週二得知 A 生確診(無論當日 A 生是否到校)，只要 A 生週一曾到校，其餘學生自週二起開始實施防疫假，並於週五返校上課。 (2) 若確診學生確診前 2 日沒有到校： 其餘同學不受影響。 2. 實施防疫假之天數，以「日曆天」(含假日)計算之。
6	如學生因快篩陽性先暫時停止到校，之後才 PCR 陽性確診，停課日期該如何計算？中間的預防性停課措施是否持續辦理？	如有學生快篩陽性，學校得比照確診個案處理。 得知學生快篩陽性當日，就請該學生不要到校，其他九宮格學生(國小以下學生則為該生所屬班級)須實施 3 天防疫假，其停課日期比照出現確診個案的算法計之。 因此，就不需有兩者之間的預防性停課措施。
7	為何暫停實體課程及防疫假是 3 天？學校可否自行調整為 1-2 天或增加天數？	根據研究指出 COVID-19 病毒潛伏期約 2.7 天，因此訂定 3 天降低被感染風險，學校不可自行調整天數。
8	新制取消全校性暫停實體授課，但如果學校確診人數太多，是否仍可全校暫停實體授課？	如果學校確診及居家隔離人數急遽增加，造成學校在課務運作上發生困難，學校仍可以考量其運作量能調整授課方式，並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9	實施暫停實體課程 3 天，或「防疫假」3 天，何時可恢復實體課程？	3 天期滿後，第 4 天即可恢復到校上課。
10	國小以下學生因同班同學確診，暫停實體課程 3 天之假別為何？	因整班學生進行線上課程，故不須請假。
11	因同班同學確診或與確診者於 2 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訓練、活動 15 分鐘以上的運動團隊或社團，實施 3 天「防疫假」，是否影響出缺勤？	不影響。 防疫假不納入學生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之成績。
12	國小以下學生 3 天暫停實體課程或防疫假在家線上學習，陪同家長可否申請防疫照顧假？	可以。 家長可以用學校通知(形式不拘)作為佐證，向雇主申請防疫照顧假。

序號	問題	回答
13	如學生家長基於防疫考量，是否可以自行幫其子女請防疫假？	為因應各地區學校疫情狀況與各家庭面臨問題情形殊異，學生家長如有基於防疫目的，為其子女向就讀學校請假者，學校可個案認定並給予防疫假，不納入學生個人出缺勤紀錄，亦不會因此扣減其學業成績評量。
14	學生如有住宿生確診，其餘住宿學生是否需要進行居家隔離？	1. 如住宿生是確診個案之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離，並由學校發放3劑快篩試劑。 2. 其他非同寢室室友，因宿舍管理已有一定防疫措施，因此比照普通民眾不擴及鄰居或社區住戶，亦即不擴及同樓層或同棟寢室住宿生。
15	校內外住宿生確診或居隔，如何處理？	1. 校內外住宿生確診或居隔，由教育部補助學校積極協助返家或在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為原則。 2. 如有困難情形，須於學校宿舍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者，學校以擴充隔離宿舍或於集中檢疫所安置隔離者。一般宿舍受調度為隔離宿舍，則協調調度校外旅館安置無須隔離學生。
16	學校如住宿學生確診或居隔人數短期急增，可否調整相關實體課程以為應變？	學校如因學生確診或居隔人數短期內急遽增加，以致於宿舍量能難以承載而無法兼顧其他學生住宿生活需求，得針對實體課程進行授課方式調整，再視宿舍量能調整情形，適時恢復實體課程。
17	當學校教職員工「確診」或「居家隔離」的假別為何？	教職員工如確診則請「公假」；如因同住親友確診而需居家隔離，請「防疫隔離假」。
18	學校於5/7(含)以前已實施暫停實體課程的班級，5/8起如何處理？	5/7(含)前已實施暫停實體課程的班級，依學校原規定辦理。5/8起即適用新制，但各縣市如另有考量，採行不同做法，本部予以尊重。
19	5/7(含)前，被學校匡列為居家隔離者之教職員工生，5/8起該如何處理？	1. 確診者及其同住親友(住宿生同寢室室友)，應依規定隔離至期滿。 2. 其餘人員(被學校匡列居隔者之教職員工生)，自5/8起解除居家隔離。

4、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於111.5.7記者會宣布調整COVID-19確診者與接觸者處置方式：

COVID-19確診與接觸者處置方式			
對象		處置方式	
確 診 者	中重症患者	收治醫院	<b>解除隔離條件：</b> 症狀緩解，且追蹤1次PCR陰性或Ct $\geq$ 30，可轉出隔離/專責病房 ●解除隔離後 <b>自主健康管理7天</b>
	輕症/無症狀但不符合居家照護條件	收治加強版集中檢疫所或醫院	<b>輕症者解除隔離條件：</b> 1. 無症狀或症狀緩解 2. 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a. 兩次快篩陰性，或距發病/採檢確診日5天後一次快篩陰性 b. 距發病/採檢確診日滿7天

※主任教官報告：無。

※訓育組報告：無。

※生活輔導組報告：無。

※衛生組報告：無。

※體育運動組報告：無。

※課外活動組報告：無。

### △ 總務處報告：

一、為因應緊急狀況，近日將於各大樓樓頂加裝蜂鳴器，因蜂鳴器需鑰匙才能關閉，施工人員將會給科內技士佐關閉之鑰匙，並教導如何操作關閉蜂鳴器。

二、本周將進入梅雨季，請各科技士佐查看排水口是否有堵塞之情形。

### ※庶務組報告：

一、採購業務 111 年 4、5 月份

項次	採購性質	名稱	得標廠商	決標日期
1	勞務	110 學年度高三學生校外教學勞務採購	國益旅行社有限公司 台南分公司	111.04.06
2	財物	111 年機械科材料耗材採購	捷弘企業商行	111.04.14
3	工程	化工大樓及機械大樓女兒牆增高工程	玖毅營造有限公司	111.04.18
4	勞務	111 學年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師生住宿飯店採購	華辰旅行社有限公司	111.04.20
5	財物	111 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採購	中心體育用品社	111.04.21
6	財物	111 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採購(第二標)	中心體育用品社	111.04.21
7	財物	111 年樂群堂 300 吋電動布幕採購	奕捷企業社	111.05.03
8	財物	111 年化工科基礎教學實習設備採購	允力科技有限公司	111.05.05
9	財物	111 年電子科工作實驗桌採購	新成企業社	111.05.05

### ◎辦理中

項次	採購性質	名稱	進度
1	工程	110 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汙水及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111.05.12 第四次開標。



2	工程	電子科專題討論暨視聽教學多功能空間活化工程	111.05.10 第五次開標。
3	工程	110 年改善教學環境計畫-建築科電腦教室更新工程	111.05.10 第五次開標。
4	財物	圖書館網路環境建置	經 3 次廢標，預算檢討中。
5	財物	圖書館資訊設備採購	111.04.26 第 3 次開標。
6	財物	111 年電子科工作實驗桌採購	111.05.12 第四次開標。
7	財物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採購	111.05.10 第一次開標
8	財物	111 年電機空調科電工機械實驗器採購	111.05.12 第一次開標
9	勞務	111 年度全國技能競賽師生住宿飯店勞務採購	111.05.17 開資格標。
10	財物	111 年管樂社樂器採購	同意發包呈核中。

## 二、電力、消防、用水設施及維修業務

持續宣導，請各單位配合以節約能源(用水、冷氣、電燈、電扇、電腦…等)。

※出納組報告：無。

※文書組報告：無。

## △ 實習處報告：

### ※實習組報告：

- 一、本校 111 學年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師生住宿飯店採購案，已於 4/20 週三議價完成，由屏東市華辰旅行社得標，住宿地點為靠近台北火車站的天成大飯店。
- 二、111 學年度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初審結果公告，部份修正後，複審版紙本計畫書預計於 5 月 18 日前郵寄至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 三、111 學年度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初審結果公告，本校計有微電科與電機科修正後再審，複審版紙本計畫書預計於 5 月 18 日前送至國立嘉義家職。

### ※就業組報告：

- 一、本校「111 年度第 1 梯次全國檢定術科測試」及「在校生技能檢定術科測試」共計辦理 16 個職類，將於 5/12 起陸續開考，提醒各科應注意事項：
  - (一)請依收支預算表內編定經費於檢定開考前預先請購相關物品。
  - (二)檢查檢定場地合格證書是否懸掛考場並備妥儀器維修保養記錄表。
  - (三)配合防疫措施，檢定當天務必請考生及工作人員全程配戴口罩。
 感謝各位師長的協助。
- 二、111 年度專業群科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暑假梯次於 5/2 起開放報名至 6/2 截止，請有意參加研習教師多加留意，相關資訊已公告於本校首頁及教師 LINE 群組。

**※實用技能組報告：**

一、111 學年度職場參觀初審結果已公佈，請空調科、建築科、室設科於 5 月 14 日(五)前修正完成。

二、111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於 5 月 26 日(四)-5 月 27 日(五)受理報名。

**※研究發展組報告：**

第 52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賽，本校報名 17 職種，56 位選手參賽，總計榮獲一面金牌、五面銀牌、八面銅牌、二十四優勝及十佳作，感謝各科指導教師辛勤訓練，英雄榜如下：

序號	科別	參賽職類	班級	姓名	名次	指導老師 1	指導老師 2
1	機械科	工業機械	機修二	葉佳哲	2	張弘智	高文雅
2	汽車科	汽車技術	汽二甲	吳廷儀	3	許棋隆	吳信杰
3	汽車科	汽車技術	汽二甲	林奕呈	4	吳信杰	許棋隆
4	汽車科	汽車技術	汽二甲	施立晨	5	許棋隆	吳信杰
5	汽車科	汽車技術	汽二甲	劉予程	佳作	許棋隆	吳信杰
6	汽車科	汽車噴漆	塗裝二	曾楷富	1	黃旭村	徐世威
7	汽車科	汽車噴漆	塗裝二	黃偃涵	2	黃旭村	徐世威
8	汽車科	汽車噴漆	塗裝一	張庭愷	3	黃旭村	呂冠毅
9	汽車科	汽車噴漆	塗裝二	林振輝	4	黃旭村	徐世威
10	電子科	應用電子	微電三	胡竣翔	4	林順忠	
11	電子科	應用電子	微電三	陳彥廷	3	林順忠	
12	電子科	電子	子二甲	蔡宗翰	4	伍柏蓉	
13	電機科	電氣裝配	電修三	張友霖	4	陳敏雄	劉岡濤
14	電機科	電氣裝配	電修一	許仕杰	佳作	陳敏雄	劉岡濤
15	電機科	電氣裝配	電修三	郭秉橙	佳作	陳敏雄	劉岡濤
16	電機科	工業控制	電修三	賴柏均	2	陳敏雄	楊棕巖
17	電機科	工業控制	電三乙	張浚詰	3	陳敏雄	楊棕巖
18	電機科	工業控制	電二乙	陳學宇	佳作	陳敏雄	楊棕巖
19	電機科	工業控制	電修三	黃家駿	佳作	陳敏雄	楊棕巖

20	電機科	機電整合 1	電二乙	劉浩同	2	陳敏雄	曾揚博
21	電機科	機電整合 1	電二乙	吳昌樺	2	陳敏雄	曾揚博
22	電機科	機電整合 2	電二乙	陳峰翊	3	陳敏雄	曾揚博
23	電機科	機電整合 2	電二乙	吳睿哲	3	陳敏雄	曾揚博
24	電機科	配管	電修一	徐偉均	4	陳敏雄	劉岡浩
25	電機科	機器人 1	電二甲	吳昱堃	佳作	陳敏雄	徐聯昌
26	電機科	機器人 1	電二乙	呂學儀	佳作	陳敏雄	徐聯昌
27	電機科	機器人 4	電一甲	周威年	佳作	陳敏雄	
28	電機科	機器人 4	電一甲	邱奕騰	佳作	陳敏雄	曾又韋
29	電機科	機械手臂 1	電三乙	周佑澤	3	曾揚博	陳敏雄
30	電機科	機械手臂 1	電三乙	林禹融	3	陳敏雄	曾揚博
31	空調科	冷凍空調	空調二	陳韋錡	4	陳玉祥	陳勝利
32	空調科	冷凍空調	空調二	李俊諺	5	蔡仁傑	陳勝利
33	室設科	家具木工	裝潢三	楊傑森	5	張永昌	
34	製圖科	CAD 機械 製圖	電繪二	何宸宇	佳作	李晉吉	張嘉珍

### △ 進修部報告：

- 一、高一、二第 2 次期中考試暨高三期末考試已完成，接續辦理補考及成績登錄作業。
- 二、5 月 4 日辦理體育競賽活動，提倡全民運動，已順利完成，將另安排時間頒獎。
- 三、疫情尚未停歇，加上季節交替，天氣轉熱，將多關心學生的生理及心理狀態，並隨時掌握學生的出缺勤的狀況。
- 四、本學期進修部同學尚有少數同學未完成註冊繳費，將請註冊組組長及相關同仁持續給予未註冊的同學關懷與協助。
- 五、高三期末考結束後，將安排科大升學暨產學合作相關資訊宣導。請高三導師暨任課教師給予學生引導、協助。
- 六、5 月 13 日(五)下午 5 時至 8 時 30 分舉辦【嘉工 100 我最搖百校園演唱會】，進修

部課程照常，邀請師生參與演唱會。

七、5月14日(六)事先補課，因應5月20日(五)本校配合國中會考做為考場使用，停課一天；當日舉辦【校慶園遊會】，另外【嘉工百年慈善公益音樂會】亦安排於5/14(六)下午4時至8時，屆時歡迎同仁共襄盛舉。

八、高三畢業典禮6月1日(二)舉行，高三相關行程細節請學務組長協助安排聯繫。畢業典禮前，高三仍須正常到校上課。學生無法到校仍應依規定請假。

九、進修部111學年度新生免試入學自招招生，即日起受理報名。招生科別：

【核定班】：機電、電腦機械製圖、電機、電子、室設科

【夜間實用技能學程】：汽車修護科。

#### ※教學組報告：

- 一、進修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暨111學年度第1學期採用教科書會議，已經順利完成，感謝各科召集人的協助。
- 二、5月16日(一)~5月19日(四)舉行第二次作業檢查(共同科目)。
- 三、各科作業書寫優良者將請各任課老師填寫【作業檢查書寫優良同學名單】，簽章後請送交教學組或E-mail:1803@cyivs.cy.edu.tw彙整敘獎。

#### ※註冊組報告：

- 一、高一、二第2次期中考試暨高三期末考成績登錄處理。
- 二、統計到4/29，學費未繳的同學尚有7位，將陸續協同導師處理。

#### ※學務組報告：

- 一、協同高三導師、主任、各組組長及輔導老師討論高三畢業典禮獎項會議。
- 二、5月16日(一)進修部將舉行本學期歌唱比賽，請各班導師鼓勵同學參加，也邀請老師們一同歡唱，本次活動視疫情變化可能會延期或停辦。
- 三、本學期於第18週6月7日將進行週記抽查，請導師提醒尚未完成週記的同學，利用時間完成週記的書寫。
- 四、110學年度畢業紀念冊目前校稿完成，廠商準備發印，感謝高三導師與編輯同學的用心參與製作。
- 五、110畢冊買各班購買人數為汽三忠-6人、電子三-1人、機電三-6人、電機三-2人、室設三-1人，每本價格為\$800，已請畢冊編輯同學開始收費，也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繳費，感謝導師幫忙。

#### ※衛生組報告：

5/4星期三本學期班際羽球比賽已順利完成。

#### ※生輔組報告：

- 一、本主要違反校規案件計有，吸煙:1件；未按規定停放車輛:2件；校內飲酒抽菸2件(小過兩次)；不守上課秩序:2件，另本月開始實施銷過以三年級優先。
- 二、缺曠課統計表為學生出席狀況重要依據，請告知學生並簽名，若學生(蓄意未簽)，也請於各班連繫平台宣導周知。
- 三、申請公假、病假依規定需提出證明若未依規定提出辦理文件生輔組將不予登記。
- 四、重申臨時外出未請假的同學，請通報生輔組。有少數學生可能因某些因素，而上課期間未報備不假離校者，將以小過處份，以維上課紀律

#### ※輔導老師報告：

一、轉知本學期輔導室辦理之教師輔導講座與研習：

1.5/18(三)第5-6節，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暨家庭教育講座(澤爸進階場)

2.5/25 (三) 第 5-6 節，電影沙龍系列—波濤最深處 (性別平等)

上列研習輔導主任將申請全國教師研習時數，屆時會公布研習代碼並統一調查，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二、轉知本學期輔導室辦理之生涯輔導活動：

1.5/9 (一) 10:10-12:00 技專甄選入學輔導講座

2.6/8 (三) 技專模擬面試輔導

煩請三年級導師轉知欲參加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同學，盡速向輔導老師登記報名。

### △ 輔導室報告：

一、輔導室資本門報告，資本門經費預計購買彩色 A3 印表機及筆記型電腦，其中印表機購置完成，筆電請購完成，因有較優惠價格，原經費將會有結餘。

二、預計 5/18(三)下午 13:10-15:00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暨家長親職教育講座，講師再次邀請澤爸魏瑋志進行親子溝通進修版主題，本次採線上及現場混成式辦理，歡迎同仁參加，詳細資訊請參考公告訊息。

三、預計 5/25(三)13:10-15:00 辦理波濤最深處性平電影沙龍，由性平資源中心本校王佳元老師帶領賞析及映後討論，歡迎同仁報名參加。

### △ 圖書館報告：

一、1110310 梯全國中等學校閱讀心得比賽，共有 21 位同學獲獎，小論文比賽有 2 位同學獲獎恭喜同學也感謝指導老師的付出

閱讀心得比賽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閱讀書名	名次
綜一丙	林宜紋	簡嘉菱	我想愛你所不能愛的自己	特優
綜二丙	崔郁翎	祝永貞	老人與海	優等
綜一乙	許恩瑜	簡嘉菱	噬罪人	優等
電一甲	蔡辰新	賴瑩蓉	《先放手，再放心》	優等
化一乙	蔡鈞樂	王宏仁	人生不設限	優等
化一乙	楊庭甄	王宏仁	做工的人	優等
化二乙	徐銘亨	王宏仁	20 幾歲，你要學會的厚黑攻心術	甲等
化一乙	吳東笙	王宏仁	黑洞捕手:台灣參與史上第一張黑洞照片的故事	甲等
化二甲	江文萱	張敦程	茶科學·臺灣茶	甲等
綜一乙	李姿儀	簡嘉菱	加護病房:生·死·病·苦——資深護士的真情紀事	甲等
綜二丙	何芸瑄	陳瑩娟	破解動物忍術：如何水上行走與飛簷走壁？ 動物運動與未來的機器人	甲等
綜一丙	何佳倫	簡嘉菱	我在動物園實習的幸福時光	甲等
化一乙	施欣汝	王宏仁	你，很好:接受過去的你，喜歡現在的自己	甲等
化一乙	李嫻蓉	王宏仁	震不碎的愛	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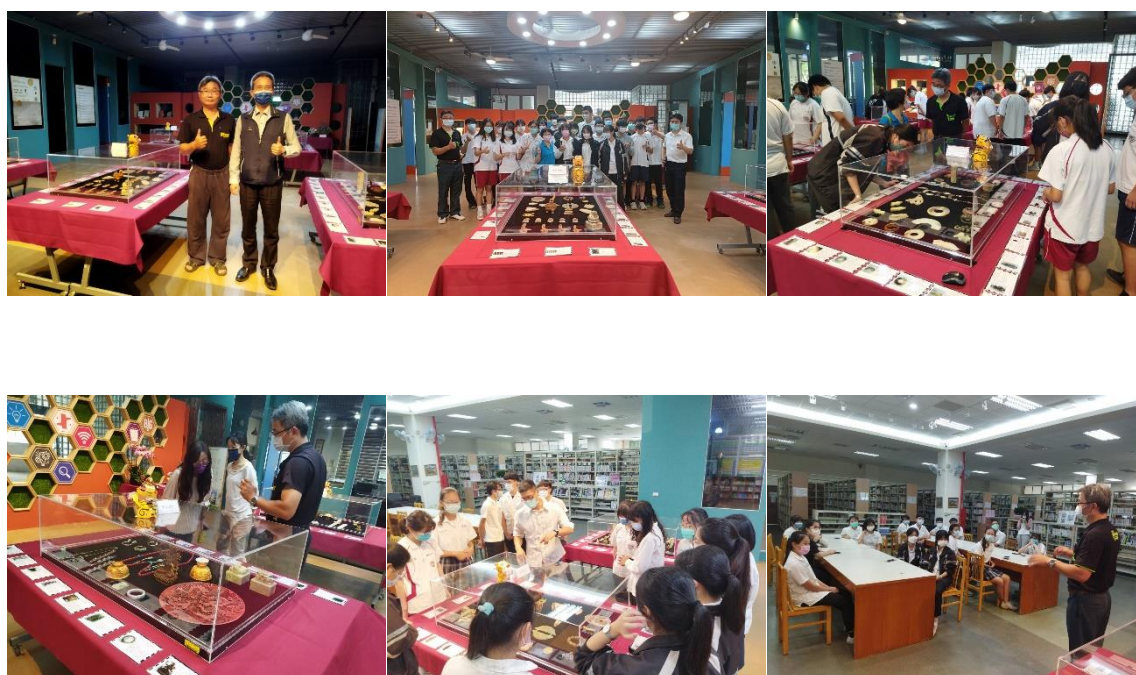
化一乙	簡羽彤	王宏仁	媽媽的寄生蟲	甲等
化一乙	邱柏睿	王宏仁	三明治女孩的逆襲	甲等
化一乙	林美辰	王宏仁	你是我的唯一	甲等
化一乙	陳翊琳	王宏仁	《富爸爸，窮爸爸》	甲等
化一乙	何穎翰	王宏仁	許願樹	甲等
化一乙	陳柏愷	王宏仁	好好再見，不負遇見	甲等
化一乙	陳奕卉	王宏仁	窗邊的小荳荳	甲等

### 小論文比賽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投稿類別	小論文題目	名次
化二甲	吳泰霖 賴柏廷	王文哲	化學類	生活中的維他命 C	甲等
子三乙	楊祐宇	賴詩韻	工程技術類	暖暖包原理探究與製作	優等

此次小論文比賽有一些同學作品仍相當具有水準，雖未能獲獎仍感謝指導老師們的付出，分析原因是在於孩子未能依照參賽格式及引註規定，圖書館有意成立小論文探究引導社群，歡迎各領域能鼓勵同仁參加。

二、感謝汽資中心徐世威執秘配合校慶週活動，提供個人珍藏藝品在圖書館展出，因展場人力等因素考量，展出內容及時段略做調整 5/2~6、5/9~10、5/14~15，共計十天實體展出，感謝同仁們踴躍的參與活動，也感謝師長們帶領同學距離的接觸歷史文物，讓這個展覽更加具有意義，期待世威老師的拋玉引專，未來有更多的專業能在圖書館展演空間呈現，讓同學們能有更多多元學習、探索的機會。



PS. 因疫情嚴峻，本活動「不開放一般民眾參加（不對外開放）」，有興趣參觀者可瀏覽世威老師設計之活動網頁

<https://reurl.cc/VD3EGn>



更多花絮請瀏覽圖書館 fb 資訊，並請給多按讚支持、分享鼓勵。

<https://reurl.cc/OA4Ld9>

<https://reurl.cc/zZN4me>

※資訊媒體組報告：無。

△ 人事室報告：無。

△ 主計室報告：

◎法令宣導：

行政院 111 年 4 月 14 日院授主預字第 1110101141 號函，修正「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第二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如下：

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 第二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訓練或講習期間，訓練機構應視需要供膳，並視課程安排及受訓人員之路程遠近、往返交通情況，提供必要之住宿，若無住宿設備者，應洽借或委託其他訓練機構提供，並應於調訓通知內敘明屬訓練或講習性質及是否提供住宿。	二、訓練或講習期間 <u>超過五日者</u> ，除特殊情況外，訓練機構應提供受訓人員必要之膳宿，若無膳宿設備者，應洽借或委託其他訓練機構提供，並應於調訓通知內敘明屬訓練或講習性質及是否提供膳宿。	鑑於實務上不論訓練或講習期間是否超過五日，訓練機構均得考量課程安排及受訓人員之路程遠近、往返交通情況，決定是否提供必要之住宿；倘綜合評估受訓人員有住宿之必要者，訓練機構即須提供住宿，與訓練或講習期間長短無涉，爰刪除五日之天數限制，並酌作文字修正。
三、受訓人員參加訓練或講習，服務機關得 <u>衡酌實際情況</u> ，參照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補助其往返服務機關	三、受訓人員參加訓練或講習，服務機關得參照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補助其於訓練或講習前後， <u>由</u>	一、鑑於機關派員參加訓練或講習，可提升受訓人員多元知能，有助於政府人才培育及機關業務推展，為鼓勵並提升參訓意

<p>與訓練地點間之交通費及住宿費之情形如下：</p> <p>(一) 交通費：</p> <p>1. 訓練或講習前後之起、返程日。</p> <p>2. 訓練或講習期間因訓練機構未提供住宿而須每日往返。但補助數額不得超過該要點規定住宿費每日上限。</p> <p>3. 服務機關因急要公務通知返回處理。</p> <p>(二) 住宿費：訓練機構未</p> <p>第二點規定提供必要之住宿（包含路程與訓練或講習期間之假日）。</p>	<p>服務機關至訓練機構間之起、返程日交通費。</p> <p>服務機關因急要公務通知受訓人員返回處理者，除前項交通費外，得另補助其往返服務機關、訓練機構間之交通費。</p> <p>四、訓練機構未依第二點規定提供必要之住宿（包含行程與訓練或講習期間之假日），服務機關得衡酌實際情況，依據受訓人員檢附之住宿費憑證，於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住宿費每日上限數額內，補助其住宿費。但訓練機構已提供必要之住宿，受訓人員選擇不住宿者，不予補助住宿費。</p>	<p>願，持續強化公務人力素質與施政效能，增加補助受訓人員於訓練或講習期間因訓練機構未提供住宿而須每日往返之交通費，惟倘往返路程過遠，考量時間成本及支出效益，仍以住宿為宜，爰僅在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之住宿費每日上限數額內予以補助。</p> <p>二、考量訓練機構對外洽借場地辦理訓練或講習，訓練地點即非訓練機構所在地，爰參照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有關出差地點規定之用語，將與交通費報支起迄點相關之「訓練機構」修正為「訓練地點」。</p> <p>三、為利清楚列示受訓人員參加訓練或講習，服務機關得予補助之項目，爰整併現行規定第三點及第四點，並酌作文字修正，另有關訓練機構已提供必要之住宿，不予補助住宿費之但書，移列第四點規定。</p>
<p>四、<u>受訓人員應本誠信原則申請交通費或住宿費之補助。訓練機構已提供交通工具或住宿者，不予補助。</u></p>	<p>第四點但書 但訓練機構已提供必要之住宿，受訓人員選擇不住宿者，不予補助住宿費。</p>	<p>一、為降低受訓人員誤報或浮報費用等違反規定風險，避免其陷入貪瀆之刑事或行政懲處，爰新增相關規定。</p> <p>二、現行規定第四點有關訓練機構已提供必要之住</p>



		宿，不予補助住宿費之但書，於本點明定訓練機構已提供交通工具者，亦不予補助。
--	--	---------------------------------------

△ 秘書報告：無。

△ 汽車教學資源中心：

因疫情影響，原定5月初辦理北科附工的支援教學活動延期，但因為北科附工學生已高三即將畢業，所以北科附工決定放棄本期之支援教學活動。本中心將徵求其他學校參加。另一方面，本中心請教工作圈，是否繼續辦理支援教學活動，答覆為照表操課、繼續辦理，所以未來本中心將持續依據表定時間辦理支援教學活動。

△ 駕訓班報告：無。